

证券代码：870029

证券简称：宏灿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25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胡李宏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管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拟选举

胡李宏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胡李宏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长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聘任胡李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胡李宏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聘任周莉静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周莉静女士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聘任朱蓓蓓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朱蓓蓓女士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0 日